

合同书

项目名称：学生体质健康智能化监测中心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432

供货方：河南威远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5617698131

甲 方：河南地矿职业学院

乙 方：河南威远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豫财磋商采购-2025-432，学生体质健康智能化监测中心项目采购结果及采购文件的内容，经双方协商一致，就所采购设备达成以下合同，本合同于 2025 年 7 月 1 日由甲方和乙方按下述条款签署。

在甲方为获得豫财磋商采购-2025-432，学生体质健康智能化监测中心项目的相关服务发布本项目的磋商公告，河南威远体育用品有限公司从公开发布的磋商公告中获悉并参加了该项目的招标活动，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乙方为本项目的中标人。甲方接受了乙方以总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伍万伍仟元整（¥1255000.00 小写）的合同价（以下简称“合同价”）的报价。双方以上述事实为基础，签订本合同。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严格遵循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清单及合同金额（详见项目报价书，附后）

1、甲方向乙方订货总值（含税）为：大写：人民币壹佰贰拾伍万伍仟元整，小写：¥1255000.00；甲方向乙方订购的型号、配置、数量、单价、总价等见下表：

项次	资产名称	型号	数量（套）	服务	单价	总价
1	详细清单附后，见附件 1、2					
2						
3						
4						
5						
合计	合计人民币：壹佰贰拾伍万伍仟元整（大写）；¥：1255000.00（小写）					

二、货物交付

1. 交付方式：乙方送货到甲方指定地点，运输费用由乙方负责。
2.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1】个日历天内完成设备供货及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3. 交货地点：按甲方指定地点。
4. 水电改造需要提前与学院相关部门联系，按照学院相关规定实施。乙方负责水电改造的方案设计、审批手续办理及施工，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需提前 7 个工作日向甲方提交改造方案，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实施。
5. 乙方须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 24 小时内，将施工垃圾清运至甲方指定地点，费用由乙方承担；未按时清运的，甲方可代为处理，费用从合同款中扣除。

三、付款方法和条件：

1.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向甲方提交合同价 5%履约的保证金¥62750.00 元，用于保障合同履行（如交货、安装调试等义务）

2.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3. 验收及付款程序：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作为预付金；项目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剩余价款即合同总金额的 70%。

4. 履约保证金：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设备（系统）正常使用 360 天（按日历日计）予以无息退还。由供货单位凭供货合同及用户单位出具的收货及验收单和发票的原件提出付款申请，到（采购单位）指定的合同签署单位相关部门办理资金支付手续。乙方指定的结算账号如下：
汇款单位：河南威远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开户行：光大银行郑州祥盛街支行；账号：77230188000115951。

申请付款时必须提交以下文件和资料：

1. 资金支付申请表
2. 合同
3. 由甲方签字的验收报告或由第三方验收检验报告
4. 抬头为甲方的普通发票

四、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甲方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五、技术资料

合同生效后7天之内，供方应将每套货物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寄给需方。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供方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装箱发运。

六、使用合同文件和资料

事先未经需方书面同意，供方不得将由需方或代表需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模型等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七、检验和测试

1. 验收方式：由甲乙双方共同验收。

2. 乙方向甲方说明商品的配置，核对商品品牌、型号。

3. 验收时间：乙方必须提前五个工作日向甲方发出收货通知。甲方验收合格后应当向乙方出具验收报告。

4. 验收方式：货物验收分为数量验收和质量验收，由甲方和乙方的技术人员共同完成。期限为甲方提出验收申请后三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说明货物的配置，核对货物配件品牌、型号和编号，开箱检验，正确调试，保证商品符合产品使用说明明示的配置和产品的质量状况，经甲方确认，当面向甲方交验商品，并介绍产品的使用、维护和保养方法以及三包方式。

5. 如供、需双方对货物的质量发生争议，可委托具有国家规定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机构检验，检验和测试不论在何处发生，一切费用均由供方承担。

八、验收

1. 甲方将依招标文件及乙方的响应文件的要求对全部交货设备的型号、规格、数量、外形、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进行随机抽取验收。验收主要包括：甲方与乙方在设备到货后共同进行开箱检查设备数量、外观、质量性能、备件备品、装箱单等资料及包装；所有货物和附（配）件应符合其规定的性能，无瑕疵和缺陷，质量为全新合格产品，同时有明确的生产制造厂商标志，乙方在交货前未经甲方允许不得私自拆毁原包装，否则，甲方有权不予验收，供方产品质量问题负责包退、包换和包修，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

2. 验收中设备出现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时，甲方有拒收的权

利:

3. 验收中出现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的严重质量问题时, 甲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4. 在安装现场直至进行最终验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工程须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6. 验收时间和地点: 乙方须按照招标文件的交货要求分别交货至甲方指定地点, 设备全部交货并布线完毕后由甲方进行现场验收并最终填写验收报告。基本标准为: 是否按交货要求及时完成设备的到货、安装、调试工作, 乙方提供的设备质量情况是否确保在“合格”标准之上。

九、 验收标准:

1. 凡产品有现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2. 或部颁标准;

3. 或通用国际标准。

十、质保规定 :

1. 乙方对其所配置的产品各选配件, 质保期为 【 3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 向甲方提供质保服务

2. 自交货验收之日起质保期内, 整机或配件出现性能故障时, 甲方可选择退货、换货或修理, 甲方要求退货时, 乙方负责免费为甲方退货。

3. 在质保期内, 无论乙方交验的任何整机或配件出现性能故障时, 甲方可选择换货或修理。甲方要求换货时, 乙方负责 7 日内为甲方调换新的同型号同规格商品; 同型号同规格商品停产时, 负责调换新的不低于原产品性能的同品牌商品, 部件差价由乙方负担。甲方可选择退货、换货或修理。

4. 三年维保期内, 甲方有任何合理需求, 乙方需无条件配合。

十一、人员培训

供方免费对需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十二、相关权利及义务

1. 甲方在验收时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有权拒绝接收和追究违约责任。

2. 甲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

付的金额。

3. 甲方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4. 乙方有权按照合同要求及时支付相应合同款项。

5. 乙方有义务按响应文件中的服务承诺提供良好的服务；乙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承担可能存在弥补缺陷的费用。

6. 除甲方原因外，乙方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以及在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7. 家具制作过程中，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实地考察的要求。

十三、违约与索赔

乙方未按期交付货物的，应向甲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物交货价的 0.5% 计收。该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重新采购差价、工期延误损失）。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的，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 5%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应向乙方偿付拒收货物款额总值 5% 的违约金。

如果乙方对货物的偏差负有责任，而甲方在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了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看管和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偏差情况、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需供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乙方应延长所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乙方未作答复，甲方所选择的上述索赔方式之一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或甲方同意

的延长期限内，按照甲方同意的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和合同货款中扣回索赔金额。

甲方将根据违约严重程度视情况将乙方列入甲方的不良诚信记录名单，并向政府有关部门报送不良诚信记录。

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甲方的技术方案、学生体质数据、校园布局等商业秘密，保密期限为自合同生效起 5 年，乙方违约须支付合同总额 10% 的违约金。

十四、不可抗力

1.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需供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件发生后十四(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且应立即采取措施减少损失，否则对扩大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一百二十天(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十五、争议

1.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向“甲方”即学院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 与诉讼有关的一切实际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调查费、交通费、住宿费或差旅费、公证费、保全担保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3. 争议解决期间，双方应继续履行除争议事项外的其他合同义务，确保项目正常推进。

十六、其它

1.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四份乙方贰份。

2.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3. 本项目招标文件、乙方项目报价书及投标文件、合同条款资料表、中标通知书等是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其它约定事项:

本合同未尽事宜, 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签署日期: 2025 年 7 月 1 日

